



中兴兴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 安 服 务 合 同





保安服务合同书

甲方:平顶山市中小學生校外活动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兴兴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平等互利互惠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聘请乙方 6 名保安每人每月 2360.00 元(贰仟叁佰陆拾圆整)

二、费用合计。合同期限,服务费支付方式、日期、执勤区域及保安人员要求:

1. 每月服务费合计:14160 元(壹万肆仟壹佰陆拾圆整):

2. 合同期限: 3 个月。

3. 费用支付方式: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甲方每月 15 日前向乙方支付上月服务费:乙方账户开户名:中兴兴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账号:4100152901005020488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花园路支行。

4. 合同期满后双方可以协商续签,特殊情况若不能及时续签时,视为合同有效顺延;

5. 乙方执勤范围:位于郟县李口镇的平顶山市中小學生校外活动中心的安全管理;

6. 乙方工作内容:在甲方的监督指导下对人员、车辆出入管理、院内安全巡逻及大门内外 10 米内的卫生清扫工作;

三、甲方应在双方开始履约时,向乙方就保安责任区内的固定、相对固定和可移动的物品提交清单,并严格履行确认手续,丢失或恶意损坏的乙方照价赔偿,甲方未按约定递交文字资料的,乙方不承单甲方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改进保安服务工作意见；
2. 甲方认为不严格履行岗位职责或不适宜继续在岗的保安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经乙方确认后予以更换；
3. 甲方应加强和完善内部的安全防范措施并负责教育本单位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和维护门卫管理规定，协助乙方做好门卫保安管理工作；
4. 甲方应教育内部人员严格遵守乙方为确保甲方安全制定的勤务制度和安全管理规定；
5.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保安人员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及超出保安合同内容的工作；
6. 甲方提供给乙方合理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7. 甲方有义务就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培训，并向甲方提供适合其工作要求的保安人员；
2. 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按照经双方确认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负责大门内外 10 米以内的卫生清扫工作；
3. 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突发事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维护现场秩序；特殊情况下，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4. 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的治安隐患，应立即报告客户单位并协助处置；
5. 乙方保安人员发现安全隐患时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有权提出整改建议，如甲方不按期进行整改，出现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
6. 乙方承担乙方人员的工资，福利及非工作原因造成的意外伤害和自身疾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7. 乙方应为确保现场安全，制定相应的勤务制度和安全管理规定，及时向甲方报审。

六、赔偿责任及限制





1. 因乙方保安人员玩忽职守、操作不当等行为给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合理损失；

2. 由于不可抗力或非乙方保安人员失职造成的财产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3. 如甲方存在的安全隐患乙方书面提出合理建议后，甲方仍未在规定时间内有效整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4. 赔偿范围只限于甲乙双方确定的从大门区域内进出的共同确认的商品和物资设备；

5. 甲方在要求赔偿损失时，须提交与赔偿有关的证明；

6.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付款时，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七、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协议发生纠纷时，应充分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履约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平顶山市中小学生校外活动中心

甲方代表人：



乙方：中兴兴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

